

又一起纸面服刑案： 官员丈夫枪杀情敌 死缓一次减刑至18年

曾经持枪杀人的庄永华，是内蒙古另一起“纸面服刑”案的主角。

庄永华1953年出生，犯案前系一家房地产公司的副总经理，他与总经理武悦良都喜欢上一名女秘书。2004年9月，庄永华用一把小口径运动步枪将武悦良杀害，并制造出“车毁人亡”现场。此案在当地轰动一时，也与庄永华的身份有关——他的妻子张玉枝，案发时是锡林浩特市委副书记。

庄永华终审被判处死缓。不过，被羁押八年后，他就通过非法手段获保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直到2019年7月，已在狱外生活六年的庄永华被收监。呼和浩特市中院作出裁定：庄永华通过非法手段暂予监外执行，其监外执行的二年四个多月不计入执行刑期。

司法机关查明，在庄永华“纸面服刑”过程中，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原副院长王全仁等五名狱医充当了重要角色。



内蒙古高院曾二审判处庄永华死缓，后来将其减刑为有期徒刑十八年。

2020年9月下旬，澎湃新闻在锡林浩特采访期间，庄永华当年的主治医生李云峰称，他两次为庄开具“病危通知”是因为难以忍受其女儿“纠缠”。而庄永华的妻子张玉枝则告诉澎湃新闻，她当年因丈夫杀人案辞去了市委副书记职务，对此案“不管不问”。

除了保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庄永华的多次减刑也受到质疑——包括第一次减刑时，从死缓减为有期徒刑十八年。

庄永华“纸面服刑”一案涉及的公职人员关系网，与澎湃新闻此前独家报道的王韵虹“纸面服刑”一案存在关联。据中纪委国家监委网站今年9月公布的信息，在王韵虹“纸面服刑”案件的查办中，纪检监察机关对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等26个单位的65名公职人员进行了党纪政务处分，同时，相继又发现罪犯庄永华等4人违规减刑、保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的案件线索，“与该案并案查办”。

枪杀情敌 时任市委副书记丈夫与企业老总 争情人行凶后制造车毁人亡现场

37岁的房地产公司总经理武悦良，突然失踪了。时间是2004年9月25日晚上。

武悦良是内蒙古赤峰市人，曾在政府机关工作，2001年停薪留职随哥哥武悦栋从事建筑和房地产生意，成为锡林郭勒盟北方房地产开发公司的总经理。

武悦栋回忆，2004年9月25日下班后，其弟武悦良叫上父亲在家里喝酒，“刚端起酒杯，他接到一个电话就出去了。”从此，武悦良再也没有回来。

武悦良失踪后，家人四处寻找。武悦栋也从外地赶回来，在公司副总经理庄永华的带领下，连续寻找了两天。9月27日晚，庄永华陪着武悦栋，在锡林郭勒盟（相当于地级市）所辖的县级市锡林浩特报警。

武悦良失踪的第10天，他的红旗轿车在207国道附近被发现，车子坠入4米多深的石坑，车身和车内尸体已焚烧得难以辨认。现场提取的两串钥匙经武悦良妻子和武悦栋辨认，分别是武悦良办公室和家里的钥匙。警方经过尸检后，确定死者是武悦良。

曾陪同武悦栋一起到公安局报警的庄永华，被警方锁定为杀人凶手——手机通话记录显示，案发前拨打武悦良电话并把他叫走的，正是庄永华。

庄永华曾在锡林郭勒盟电大工作，也做过盟委车队队长，后来“下海”。武悦栋告诉澎湃新闻，2001年在庄永华妻子张玉枝的推荐下，他将庄永华招人公司任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协调关系”。

被指控故意杀人、非法持有枪支的庄永华，多次在法庭接受审判。

2005年8月，锡林郭勒盟中院作出一审判决，以故意杀人罪、非法持有枪支罪，对庄永华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庄永华提出上诉后，内蒙古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以“事实不清”为由发回重审。

2006年3月，锡林郭勒盟中院重审后认为，被告人庄永华不能正确处理与他人的不合法关系，非法持有枪支，使用残忍手段致被害人武悦良死亡，其性质非常恶劣，遂以故意杀人罪、非法持有枪支罪对庄永华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庄永华再次上诉。2006年11月，内蒙古高院经过二审审理，撤销原判量刑刑部分，改判庄永华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

被判死缓的庄永华，后来获得三次减刑。2020年6月，中国裁判文书网公布的庄永华一案刑罚变更裁定书显示，庄永华第一次减刑是2009年4月内蒙古高院裁定的，其死缓刑罚被直接减为有期徒刑十八年，剥夺政治权利的期限从终身改为六年。

根据当年刑法，庄永华从死缓减为有期徒刑十八年，应该是有“重大立功表现”。但目前公开的裁定书，并未披露庄永华减刑原因。

庄永华第一次减刑过了一年半，2010年10月，呼和浩特中院裁定减去其有期徒刑三年。至此，庄永华的刑期已减至十五年。

根据2012年7月实施的最高法《关于办理减刑、假

“纸面服刑” 被判死缓后多次减刑 保外就医有猫腻

释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规定，死缓罪犯经过减刑后，其实际执行的刑期不能少于十五年。在该司法解释实施的一个半月之前，庄永华再次获得减刑——呼和浩特中院裁定减去其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刑期至2021年6月。

这样，经历三次减刑的庄永华，其刑罚从死缓变为有期徒刑十二年六个月。尽管获得大幅度减刑，但庄永华显然并不满足。他踏上了获取“自由”的捷径——保外就医、暂予监外执行。

2013年2月，庄永华获准保外就医6个月。此后他获得两次“续保”：2013年10月和2014年8月，分别续保1年。

2015年8月，庄永华“续保”到期后，其狱外生活并没有中断——他获批暂予监外执行。

获准监外执行的庄永华，不像案发之前那样张扬，他极少在锡林浩特公共场合出现。听说庄永华“出来”后，武悦栋一直没见到他。“有人说他在海南定居，有人说他去了北京。”武悦栋透露，多年之前，他的一位朋友曾在海南与庄永华打过招呼，见他身体健康、气色不错。

判决书披露，多次获得保外就医的庄永华，并不符合保外条件。他的病情夸大了——支气管哮喘之类的病症，被描述成“病情危重”。

澎湃新闻记者发现，在庄永华违法保外就医的过程中，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的副院长王全仁及另外四名狱医，扮演了重要角色；锡林郭勒盟两所医院的个别医生，也按庄永华家人的要求予以了“配合”。

“我当时也有点私心，就是想让张玉枝在批条上签字痛快点。”武悦栋介绍，1999年起他参与锡林浩特市政府大楼项目的建设，工程款拨付得经过当时任副市长的张玉枝审批。

锡林郭勒盟中级法院的判决书记载了案发过程：2004年9月25日晚7时许，庄永华以见特异功能大师为由将武悦良约出来，由庄开着武的红旗轿车来到207国道附近的一处石头山。两人下车后坐在地上谈话。庄永华对武悦良坦承，他与牛丽有暧昧关系已一年多了。而武悦良也说，自己喜欢牛丽，以后想娶她为妻。

“庄永华越听越生气，随手从地上拣起一块石头打了武悦良头部一下。武上车要走，庄又从车后座拿出放在手提袋中的小口径枪，向武开了一枪。”判决书显示，庄永华随后把武悦良坐的汽车推到山下4米多深的石坑内，看见汽车燃烧冒出白烟，便逃离现场，并把枪分解后扔到不同地点。据庄永华后来交待，作案所用的小口径运动步枪（带5发子弹），是2002年他在二连浩特从蒙古人手上买的，他对枪管和枪把进行了截断改造。

武悦栋记得，案发后，张玉枝当面找过他——当时她已担任锡林浩特市委副书记，“她说庄永华罪有应得，该怎么判就怎么判。”

2005年1月，庄永华被锡林浩特市公安局刑事拘留。数月后，锡林郭勒盟检察院对庄永华提起公诉，指控其构成故意杀人罪和非法持有枪支罪。

李某坦承当时庄永华“病情不严重”。2020年9月底，澎湃新闻记者来到锡林郭勒盟军分区医院了解情况，发现该院已经停业。

当年在锡林郭勒盟军分区医院治疗，庄永华曾到锡林郭勒盟蒙医医院住院治疗。2014年和2015年，主治医生李云峰先后两次为其出具“病危通知”。

2020年9月21日，担任锡林郭勒盟蒙医医院全科医学科主任的李云峰向澎湃新闻回忆，当年庄永华入院时，诊断为支气管哮喘合并感染。“检查没发现太严重的问题。但他一喊难受，一会说胸疼、憋气。”李云峰说，他当时感觉庄永华在“闹”，“他就是想转院，要开病危通知。”

李云峰称，在庄永华两次住院过程中，一方面他本人通过“闹”夸大病情，另一方面其女儿庄宏彬不断来“纠缠”，所以只好出具了两次“病危通知”。

至于李云峰说的曾在医院“纠缠”的庄永华女儿庄宏彬，如今在锡林浩特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工作。澎湃新闻记者今年9月下旬来到锡林浩特市公安局，得知庄宏彬已借调其他部门，未能与其取得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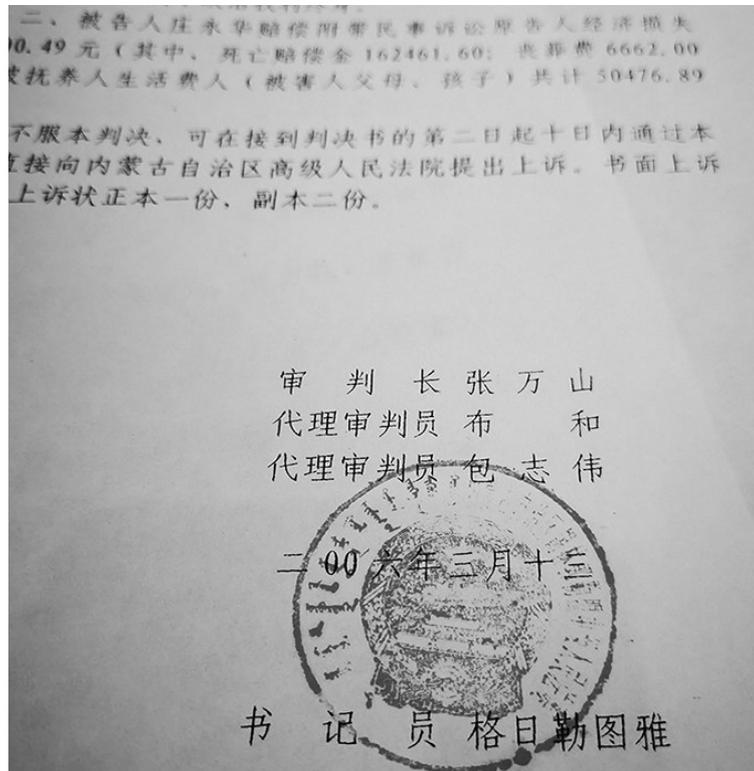
“他（庄永华）这个事对我的伤害比较大，所以我不管不问，我没有介入。”今年9月21日，庄永华妻子张玉枝当面告诉澎湃新闻，2004年庄永华杀人案发生后不久，她就辞去了锡林浩特市委副书记一职，“我当时就辞职，辞去领导职务了。”

2019年5月，对弟弟武悦良之死耿耿于怀的武悦栋，向内蒙古自治区纪委反映庄永华“逍遥法外”。当年7月，庄永华被收监。此时，庄永华通过“保外就医”和“暂予监外执行”，至少在狱外生活了六年。

呼和浩特市中院2019年10月作出裁定，认定庄永华被暂予监外执行是“非法”，“对罪犯庄永华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暂予监外执行的期间，不计入执行刑期。”

对于内蒙古相关部门的深入调查，武悦栋充满期待。“现在那五个狱医查出来了，”他说，“可到底是谁指使狱医干的，指使狱医的人又受谁的指使呢？”

本版文图均据澎湃新闻



图为一审判决书（部分）。

幕后手段 主治医生开“病危通知” 五名狱医炮制“鉴定”

2020年4月，内蒙古奈曼旗法院作出的判决书披露了许多细节。

2013年保外就医之前，庄永华曾在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治疗。该院内科主任高春桃为其出具《呈请罪犯病情危重报告书》，称其患支气管哮喘合并感染、高血压、冠心病等病症，“随时可能因呼吸衰竭而死亡”。高春桃及急诊科主任医师陈华在报告书签了字。

当时担任呼和浩特第四监狱副监狱长兼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副院长的王全仁，在上述报告书签下了“情况属实”。他还主持召开保外就医鉴定会议，认为庄永华符合保外就医条件，出具《罪犯保外就医病情鉴定意见书》呈报监狱管理部门审批。

2013年7月，庄永华第一次“续保”过程中，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预保科主任张满为他出具病情危重报告书，并和医师李齐放签字确认。此后王全仁主持出具病情鉴定意见，然后呈报监狱管理局批准。2013年10月，庄永华获“续保”1年。

2014年8月，经过王全仁、高春桃等人“帮忙”，庄永华再次“续保”1年。

根据相关规定，罪犯保外就医的情形之一是“身患严重疾病，短期内有死亡危险”。内蒙古自治区卫健委后来证实，2012年至2015年，庄永华所患疾病并没有达到危及生命的程度。可正是在这段期间，庄永华违法保外就医共二年六个月。

2020年4月，内蒙古奈曼旗法院以玩忽职守罪对王全仁判刑五年六个月，高春桃、张满、李齐放、陈华四人犯滥用职权罪，分别被判处三年至五年不等的有期徒刑。

据王全仁供述，在庄永华保外就医过程中，他曾接受庄家属宴请收受财物。

除了内蒙古监狱管理局第一医院的五名狱医，为庄永华“保外就医”提供方便的，还有锡林郭勒盟两所医院的两名医生——违规开具“病危通知”以助庄永华“续保”。

法院判决书披露的信息显示，2013年和2014年，庄永华在锡林郭勒盟军分区医院治疗期间，主治医生李某两次为其出具“病危通知”。后来接受调查时，

李某坦承当时庄永华“病情不严重”。

2020年9月底，澎湃新闻记者来到锡林郭勒盟军分区医院了解情况，发现该院已经停业。

当年在锡林郭勒盟军分区医院治疗，庄永华曾到锡林郭勒盟蒙医医院住院治疗。2014年和2015年，主治医生李云峰先后两次为其出具“病危通知”。

2020年9月21日，担任锡林郭勒盟蒙医医院全科医学科主任的李云峰向澎湃新闻回忆，当年庄永华入院时，诊断为支气管哮喘合并感染。“检查没发现太严重的问题。但他一喊难受，一会说胸疼、憋气。”李云峰说，他当时感觉庄永华在“闹”，“他就是想转院，要开病危通知。”

李云峰称，在庄永华两次住院过程中，一方面他本人通过“闹”夸大病情，另一方面其女儿庄宏彬不断来“纠缠”，所以只好出具了两次“病危通知”。

至于李云峰说的曾在医院“纠缠”的庄永华女儿庄宏彬，如今在锡林浩特市公安局法制大队工作。澎湃新闻记者今年9月下旬来到锡林浩特市公安局，得知庄宏彬已借调其他部门，未能与其取得联系。

“他（庄永华）这个事对我的伤害比较大，所以我不管不问，我没有介入。”今年9月21日，庄永华妻子张玉枝当面告诉澎湃新闻，2004年庄永华杀人案发生后不久，她就辞去了锡林浩特市委副书记一职，“我当时就辞职，辞去领导职务了。”

2019年5月，对弟弟武悦良之死耿耿于怀的武悦栋，向内蒙古自治区纪委反映庄永华“逍遥法外”。当年7月，庄永华被收监。此时，庄永华通过“保外就医”和“暂予监外执行”，至少在狱外生活了六年。

呼和浩特市中院2019年10月作出裁定，认定庄永华被暂予监外执行是“非法”，“对罪犯庄永华二年四月二十六日暂予监外执行的期间，不计入执行刑期。”

对于内蒙古相关部门的深入调查，武悦栋充满期待。“现在那五个狱医查出来了，”他说，“可到底是谁指使狱医干的，指使狱医的人又受谁的指使呢？”

本版文图均据澎湃新闻